



抢抓机遇 开拓创新 实现国土资源工作快速发展

王圣林

(莱芜市国土资源局, 山东 莱芜 271100)

今年在市委、市政府和省厅的领导下,我们以国土资源管理改革创新为动力,围绕年初确定的年度工作目标,解放思想,真抓实干,开拓创新,努力奋进,实现了全市国土资源管理工作的新突破,达到了时间过半,任务过半的要求,部分工作已经完成或超额完成了既定目标,有力地促进了全市经济持续、快速、健康发展。

1 改革国土资源使用制度,规范国土资源市场

(1)土地储备工作抓重攻难开创新局面。今年以来,我们突出重点,抓住热点,突破难点,理顺关系,着力在构建土地储备运行机制上下功夫,取得了突破性进展。我们利用银行贷款、争取财政拨款等方式解决土地储备资金问题,目前累计投入土地储备资金4900多万元,储备土地24宗,面积53.3余公顷,已有35.2公顷土地面向社会再供应。

(2)国土资源使用权招标采购成效显著。今年我市国土资源使用权招标采购工作高潮迭起,取得了很大进展。一是土地拍卖发展迅速。今年上半年,我市以招标采购方式共出让国有土地7宗,面积25.3余公顷,总成交价达6731万元,实现政府纯收益2971万元。其中,以招标采购方式出让国有土地面积占出让总面积的62%,招标采购纯收益占出让纯收益的80.3%。二是尝试以挂牌方式出让国有土地。成功的对市内7宗2.69公顷国有土地进行挂牌出让,成交价达1550万元。三是采矿权拍卖有了新突破。在去年成功拍卖口镇陈林瓷石矿的基础上,今年4月8日和8月16日,我市莱城区又成功拍卖17处建筑石料采矿权,储量总计125.16万立方米的建筑石料矿点,成交价24.7万元。使我市的矿业权拍卖迈上了一个新台阶。

(3)地租征收实现突破。对存量划拨土地不符合划拨目录、不属于房地产开发的推行租赁制度。目前,已对180多个单位开征地租,征收地块达650

余宗,面积470多万平方米,涉及金额600多万元,已收租金288万元,实现了地租征收工作的突破。

(4)企业改制土地资产管理不断加强。我们把依法管理处置改制企业的土地资产作为土地管理工作的重点。先后对近20家改制企业,300多宗,933公顷土地的资产依法进行了评估和合理处置,评估企业总资产7.6亿元,明晰了企业的土地产权,盘活了土地资产,规范了土地市场,有力地促进了企业改革的顺利进行。

2 加强法制建设,强化国土资源依法管理

(1)地方性行政性规章进一步充实完善。我市在去年连续出台9个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,今年市政府又下发了《关于加强土地市场与土地资产管理的通知》,进一步健全了我市土地市场管理的有关制度。6月份,我局与市经贸委联合下发了《关于规范国有(集体)企业改革中土地资产处置的通知》,使我市的国土资源管理工作做到了有法可依,有章可循。

(2)积极开展地图市场整顿与规范工作。按照省政府的要求,我们及时组建了领导小组,制定了实施方案,明确了整顿工作的方法步骤。6月22日,我们联合工商、公安等部门集中对市内文化市场、音像市场、旅游景点以及商场、宾馆等公共场所的地图产品进行了全面检查,规范了我市的地图市场。

(3)全面完成了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秩序整顿工作。一是抓好年检,促进依法办矿。对5个队伍、8个项目进行了检查,并专项开展了勘查许可证清理工作,对204个矿山企业的开发利用情况进行了检查,规范了地勘市场、维护了探矿权人的合法权益。二是强化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。目前已征收入库238万元。三是落实地质地貌景观保护措施,强化地质环境管理,促进了生态环境改善。

(4)房地产市场清理整顿取得实质性进展。2月份以来,我们采取分组包片的方法,对全市11家

有资质的房地产开发企业、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及城市建成区内村(居)委会的房地产开发建设用地情况进行了清查。通过自查自报、核实、巡查暗访、群众举报等途径,共清查全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用地 182 宗(面积 201.9 公顷),其中合法用地 140 宗(面积 177.17 公顷),占总数的 87.7%,非法用地 42 宗(面积 30.8 公顷)。对清查出的各类违法用地,市政府已制定了《关于对房地产开发建设违法用地问题的处理意见》,整个清理整顿工作已转入集中处理阶段。

(5)认真抓好国土资源动态巡查工作。今年以来,我们加强了对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的巡查工作,分阶段、分区域、有重点的对在建项目及小铁矿进行了检查,对未经批准违法占地、非法采矿的单位坚决予以制止。目前共巡查 60 余次,立案查处非法采矿点 24 个,对其中 23 个下达处罚决定书,取缔非法开采小铁矿 3 处。发现违法占地 32 件,制止违法行为 21 件,立案查处 13 件,送达各种法律文书 60 余份,强制拆除违法占用基本农田建筑 1 处,面积 80 多平方米。

3 开源与节流并举,耕地总量实现动态增长

(1)切实保护了基本农田。我们加强了对基本农田保护区的日常管理,将去年基本农田保护区调整划定的成果整理归档,狠抓基本农田保护制度的落实,健全了基本农田保护区档案,各级政府制定和实行了领导目标责任制制度。目前,全市共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 1851 片,埋设保护界桩 6997 块,设立保护标志 1460 块,保护面积达到 62740.32 公顷,保护率达 92.6%。

(2)进一步加大了土地开发整理力度。经市政府同意,今年元月 6 日由我局牵头,组织农、林、水、财政等部门用 15 天的时间,对 2001 年土地开发整理项目进行了验收,共验收治理面积 2879.4 公顷,新增耕地 681.9 公顷,超额完成上级政府下达的任务。会同财政部门一起,对今年春季土地开发整理情况进行检查验收,经检查,全市春季共开发整理各类土地 334.6 公顷,增加耕地 87.1 公顷。

(3)加强对建设用地的审批管理。依据省下达的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指标,编制了莱芜 2002 年土地利用计划,确定了全市今年的农用地转用指标、开发整理复垦增加耕地指标,将指标分解下达到两区执

行。今年省政府下达我市农用地转用计划 130 公顷,其中耕地 100 公顷,仅审批 34.5 公顷,其中耕地 28.1 公顷,节约和保护了大量的耕地。

4 加强业务建设,夯实国土资源工作基础

一是强化了规划的编制与实施管理。认真组织了全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,目前已制定完成总体规划编制方案,并与省地科院签订了合作合同,各项工作正在顺利进行。二是加快了“房改房”登记发证工作。三是加大了对矿产资源开发监督管理和地质环境的保护力度。经审查,我市国有矿山“三率”指标制定率、考核率、集体及个体矿山统计年报填报率和集体、个体重点矿山自查率、抽查率均达到了 100%。组织编制并实施了《2002 年度地质灾害减灾防灾预案》,监测和预防地质环境灾害问题,建立健全了地质灾害预警预报和群测群防系统。四是建立了矿产资源储量评审认定、登记统计和地质资料汇交制度,加强了储量管理和勘查工作。

5 强化宣传引导,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

上半年,我们坚持舆论先行,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,不断加大了宣传力度。一是集中开展了 3.19“矿法颁布日”,4.22“世界地球日”,6.25“全国土地日”宣传活动。二是举办国土资源管理干部培训班,收到了良好的宣传教育效果。三是举行土地拍卖推介会。今年 4 月 9 日和 16 日,我们北上济南、南下杭州成功举行了大规模的“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推介会”,利用推介会的形式宣传了我市土地市场及经济发展的巨大潜力,新华社、香港凤凰卫视、中国经营报、浙江日报等 20 多家新闻媒体对两次推介会进行了大力的宣传报道,吸引了省内外众多房地产开发商的目光。四是开辟专栏,连续进行宣传。我们与市报社、市电台等新闻媒体联合推出了“保护国土资源,有利持续发展”、“国土资源教育”等专栏,及时宣传报道我市国土资源工作情况。

6 实行政务公开,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

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办事效率,确保政务公开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,市、区两级先后实行了五项规范化管理制度。一是窗口办公制度;二是国土资源业务会审制度;三是首问负责制度;四是责任过错追究制度;五是督查督办制度。以上工作的开展,有力地促进了我市国土资源部门依法行政整体水平的提高。